

## 陳宗祺獎學金管理辦法

說明：本系學生陳宗祺之家長捐獻獎學金給本校，今由歷史系專任老師組成管理委員會，獎助對象為文學院日間部學生。

辦法：一、由歷史系專任老師組成陳宗祺獎學金管理委員會，歷史系主任擔任召集人。

二、獎助分為（1）急難救助（2）學費貸款（3）獎學金三種，獎助對象為文學院日間部學生。

三、獎助名額原則以兩名為限，獎助類別由管理委員會決定。

四、貸款需與學生簽合約，於畢業後一年分別償還。

五、獎學金金額以捐獻金額一百萬元的利息為限。

六、獎學金於每學期接受申請，一年兩次，若上學期應用完畢，下學期不接受申請。

七、獎學金使用情形，每一年度呈列報於家屬。

八、本辦法若有更動，需徵求家屬同意。